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025-2026 年市政工程类日常维护维修项目标段四[项目编号: JG2025-2502-004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完成, 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, 具体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东创博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州一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东新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5	广东中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6	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	通过	/
7	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/
8	广州市卓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9	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10	广东豪龙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11	广东名建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12	荣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13	广东广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不通过	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以“信用广州”网站公布的“黑名单”为准。(该单位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)
14	广东紫方环保技术有限公司	不通过	①、各厂项目负责人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”第 1.4.1 项规定; ②、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以“信用广州”网站公布的“黑名单”为准。(该单位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)。
15	广州市景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不通过	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以“信用广州”网站公布的“黑名单”为准。(该单位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)

16	广州市同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不通过	投标人声明对应项目为标段二，非本目标段四，故视为没有提交响应本标段的投标人声明。
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	--

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7 月 4 日 00 时 00 分 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00 时 00 分止。

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项目资格审查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书面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的异议答复不满意的，可持招标人的异议答复和投诉书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颜工

联系电话：020-62315524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501 号

投诉受理部门（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）：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：020-38890467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501 号

招标人：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

2025 年 7 月 8 日

